

## 永春方言中的“其”和“爾”

顏鈺婷、張興\*

中山大學

### 提要

普通話“的<sub>2</sub>、的<sub>3</sub>”的功能，在永春方言裡大致可對應“爾、其”兩個成分。“爾”和“其”都是多功能詞，具有結構助詞、語氣助詞、後綴等用法。在對二者功能進行詳細描寫與比較的基礎上，重構其語法化路徑，可藉此觀察到兩類判斷句式的演變過程，並為基於共時語料推溯歷時演變的研究提供借鑒與參考。

### 關鍵詞

的，其，爾，判斷句，閩方言

---

\* 張興為本文通訊作者。

© 2025 顏鈺婷、張興。本文根據 Creative Commons 姓名標示 - 非商業性 - 禁止改作 4.0 國際協議授權。

## 1. 引言

助詞“的”是漢語語法研究中的經典議題，也是難題之一。朱德熙（1980, 1983）對“的”的語義、語法功能進行了深入探討，認為助詞“的”可分為副詞性、形容詞性和名詞性成分標記“的<sub>1</sub>、的<sub>2</sub>、的<sub>3</sub>”。

與“的”對應的結構助詞，在南方方言中多由量詞“個”語法化而來。李小軍（2016）指出，從歷史文獻與現代漢語方言的情況看，結構助詞“個”三分的現象並不明顯，大部分方言不太看重定語和狀語的區別。

呂叔湘（1979）將“的”字短語分為 D1 和 D2 兩種類型。D1 類指“我的、你找的”，D2 類指“慌慌張張的（地）”。就是說，“的<sub>2</sub>”和“的<sub>3</sub>”可能在來源和演變方式上存在差異，目前研究還未給予充分關注，值得進一步討論。

永春縣位於福建省東南部，是泉州市下轄五縣之一。《中國語言地圖集·漢語方言卷》（2012）將永春方言劃歸為閩語閩南片泉漳小片。<sup>1</sup>

永春方言中副詞性成分標記“的<sub>1</sub>”不太發達；形容詞性成分標記“的<sub>2</sub>”和名詞性成分標記“的<sub>3</sub>”的功能，大致由“爾[nɿ<sup>21</sup>]、其[ge<sup>35</sup>]”兩個形式分擔。如：

- (1) a. 即本冊嶄然趣味。（這本書相當有趣。）  
b. 伊僚僚（𠵼 [āi<sup>44</sup>]）捏，捏去半日。（他慢慢這樣捏，捏了半天。）
- (2) a. 伊面腫腫爾[nɿ<sup>21</sup>] / \* 其[ge<sup>35</sup>]。（他臉腫腫的<sub>2</sub>。）  
b. 好好其[ge<sup>35-21</sup>] / \* 爾[nɿ<sup>21</sup>]日子，伊佷過。（好好的<sub>2</sub>日子，他不過。）
- (3) a. 我卜買新鮮其[ge<sup>35-2</sup>]。（我要買新鮮的<sub>3</sub>。）  
b. 買其[ge<sup>35-2</sup>]恰好吃。（買的<sub>3</sub>比較好吃。）<sup>2</sup>

狀語後一般不帶標記，如例（1a）；部分重疊式副詞做狀語時可選擇性加上“𠵼”，“𠵼”的語義比較實在，是一個單音節樣態指示代詞，如例（1b）。<sup>3</sup>

<sup>1</sup> 永春方言是第一作者的母語方言，文中未注明出處語料係自擬所得。永春（城關）方言有 14 個聲母、86 個韻母、8 個單字調。單字調值分別為：陰平 44、陽平 35、陰上 53、陰去 212、陽上去 31、陰入 53、陽入甲 35、陽入乙 55。前變調規律是：陰平 44 → 不變；陽平 35 → 21；陰上 53 → 35；陰去 212 → 42；陽上去 31 → 21；陰入 53 → 不變；陽入甲、陽入乙 35/55 → 21。

<sup>2</sup> “其”有兩種變調模式，在前字位置時常規變調模式為“35-21”；處在後字位置時，常讀得短而輕，可視作“輕聲”，詳見 2.1 節。

<sup>3</sup> 有時帶有描寫性的重疊式副詞後也可加上“其”，如“佷實實（其/𠵼）說，免客氣。（咱們老老實實地說，別客氣。）”這種說法比較“文”，使用頻率低，是受普通話影響而產生的，不在本文的討論範圍內。

形容詞性成分標記常出現在重疊式後，有兩個形式。重疊式做主要謂語時，後頭用“爾”；形容詞短語（不限於重疊式）做定語時，後頭用“其”，此二者不能互換，也不能刪除，如例（2）。

名詞性成分標記是“其”，出現在形容詞、動詞等各類詞或短語後，常做句子的賓語、主語，如例（3）。

此外，“爾”和“其”還有語氣助詞用法。比較：

- (4) a. 迄塊厝歪歪，卜倒去爾 [nī<sup>21</sup>]。（那棟房子歪歪的，要倒了似的。）  
b. 看電影，伊最愛其 [ge<sup>35-2</sup>]。（看電影，（是）他最喜歡的。）

如例（4）所示，“爾”和“其”都表達一種判斷語氣。但“爾”指言者對命題信息確信度比較低，是疑似判斷；而“其”相反，可表達更高的確信度，有肯定、強調意味。

除了做結構助詞和語氣助詞，“爾”和“其”還有話題標記，後綴等多種功能。與普通話中的“的<sub>2</sub>、的<sub>3</sub>”不完全相同。我們認為，在對二者的語義、語法功能進行描寫與對比的基礎上，重構語法化路徑，可觀察到兩類判斷句的不同演變過程，從而為其他研究中的相關問題，提供閩方言的視角。

## 2. “其”的功能與分佈

永春方言裡“□ [ge<sup>35</sup>]”本字不明，既往研究多記作“其”，<sup>4</sup>“其”可兼做量詞和結構助詞。如：

- (5) a. 車嘍坐得三其 [ge<sup>35-21</sup>] 儂。（車上坐得下三個人。）  
b. 蜀支紅色其 [ge<sup>35-21</sup>] 筆。（一支紅色的筆。）  
(6) a. 即其 [ge<sup>35-21</sup>] 儂，汝八伊那？（這個人，你認識嗎？）  
b. \* 其 [ge<sup>35-21</sup>] 儂，汝八伊那？（這個人，你認識嗎？）

例（5a）、（6a）中“其”做量詞，可構成“數量名、指量名”結構，但不能單獨做指示代詞，如例（6b）。“其”做結構助詞時，主要用於“定語＋標記＋中心語”結構，如例（5b），下文稱為“定語標記”。

<sup>4</sup> 在泉漳地區“其”可弱讀為“e”。永春方言中“ge”是優勢形式，做量詞時“ge”不弱讀，其他語境下二者是自由變體；而泉州城區、南安等地以“e”為常見形式（參看李如龍 2001；呂曉玲 2006）。

## 2.1. 定語標記“其<sub>1</sub>”

定語標記“其<sub>1</sub>”分為修飾性和領屬性兩類，記作“其<sub>1a</sub>”和“其<sub>1b</sub>”。如：

### (7) [修飾性]

- a. 燒燒其<sub>1a</sub>[ge<sup>35-21</sup>]茶恰好啲。(熱熱的茶比較好喝。)
- b. 我有蜀斤烘其<sub>1a</sub>[ge<sup>35-21</sup>]茶芯。(我有一斤烘焙的茶葉。)
- c. 曝焦其<sub>1a</sub>[ge<sup>35-21</sup>]茶芯解吸味。(曬乾的茶葉會吸收氣味。)

### (8) [領屬性]

- a. 伊其<sub>1b</sub>[ge<sup>35-21</sup>]車無去。(他的車丟了。)
- b. 阿姊其<sub>1b</sub>[ge<sup>35-21</sup>]車下佇樓較。(姐姐的車放在樓下。)

“其<sub>1a</sub>”連接謂詞性成分和名詞，表修飾關係，其前通常是形容詞、動詞性短語，如例(7)；“其<sub>1b</sub>”連接兩個體詞性成分，表領有關係，其前多是代詞、名詞，如例(8)。“其<sub>1</sub>”後若有中心語，“其<sub>1a</sub>、其<sub>1b</sub>”都採用常規前變調模式，讀作“ge<sup>35-21</sup>”。

中心語隱去時，“其<sub>1a</sub>、其<sub>1b</sub>”的語音形式不同。如：

- (9) a. 我有蜀領舊其<sub>1a</sub>[ge<sup>35-2</sup> / \*ge<sup>35</sup>]。(我有一件舊的。)
- b. 紅其<sub>1a</sub>[ge<sup>35-5</sup> / \*ge<sup>35</sup>]，帶蜀支！(紅的，拿一支！)
- c. 伊其<sub>1b</sub>[ge<sup>35</sup> / \*ge<sup>35-5</sup>]，下佇哪落？(他的，放在哪裡？)

修飾性定語標記“其<sub>1a</sub>”出現在主語、賓語位置上讀“輕聲”，不讀本調，“輕聲”受協同發音的影響，前字是平聲或陽入時，變為“ge<sup>35-5</sup>”；若是上聲、去聲或陰入則為“ge<sup>35-2</sup>”，見例(9a)、(9b)。<sup>5</sup>而領屬性定語標記讀本調，見例(9c)。

“其<sub>1a</sub>、其<sub>1b</sub>”在判斷句中的表現也不盡相同。比較：

- (10) a. 即支筆\*(是)紅其<sub>1a</sub>[ge<sup>35-5</sup>]。(這支筆是紅的。)
- b. 即隻車伊其<sub>1b</sub>[ge<sup>35</sup>]。(這輛車是他的。)
- (11) a. 即支筆<sup>??</sup>(是)紅其<sub>1a</sub>[ge<sup>35-5</sup>]，迄支筆<sup>??</sup>(是)烏其<sub>1a</sub>[ge<sup>35-5</sup>]。  
(這支筆是紅的，那支筆是黑的。)
- b. 即塊厝(是)阿姊其<sub>1b</sub>[ge<sup>35</sup>]，迄塊厝(是)阿兄其<sub>1b</sub>[ge<sup>35/35-2</sup>]。  
(這棟房子是姐姐的，那棟房子是哥哥的。)

<sup>5</sup> 在前人研究中也稱這種“輕聲”為“和語氣有關的輕聲、語氣後變調”或“後變調”(參看李如龍 1962; 洪妍 2022)。

判斷事物的性質時，一般不能省略繫動詞“是”，如例（10a）；而判斷領屬關係卻可以不用“是”，如（10b）。

無論在簡單句還是複雜句中“其<sub>1a</sub>”都讀輕聲，如例（11a）。“其<sub>1b</sub>”在簡單句中讀本調，當複雜句中前後兩個小句形成對比時，後一小句末尾的“其<sub>1b</sub>”也常讀作輕聲。

## 2.2. 轉指標記“其<sub>2</sub>”

“其<sub>2</sub>”出現在光杆動詞和動詞性短語後，用來提取動詞的論元，稱作“轉指標記”。下面主要關注“其<sub>2</sub>”用於無核關係小句中的情況。如：

- (12) 受事：a. 食其<sub>2</sub>[ge<sup>35-5</sup>]下佇冰箱嘞。（吃的放在冰箱裡。）  
b. 即跡下洗清氣其<sub>2</sub>[ge<sup>35-2</sup>]。（這裡放洗乾淨的。）
- (13) 工具：a. （用來）炒菜其<sub>2</sub>[ge<sup>35-2</sup>]是哪蜀支？（用來炒菜的是哪一支？）  
b. 即支是用來舀水其<sub>2</sub>[ge<sup>35-2</sup>]。（這支是用來舀水的。）
- (14) 材料：用來起厝其<sub>2</sub>[ge<sup>35-2</sup>]卸即跡。（用來建房子的卸在這裡。）

“光杆及物動詞、述補短語 + 其<sub>2</sub>”會優先識解為指動作的受事，如例（12）。在受事論元已經出現的情況下，“述賓短語 + 其<sub>2</sub>”指工具或材料論元，前面加上“用來”可使語義更明確，接受度更高，如例（13）、（14）。

“VO 其<sub>2</sub>、V 其<sub>2</sub>”提取施事論元則是有條件的。比較：

- (15) 施事：a. 卜炒菜其<sub>2</sub>[ge<sup>35-2</sup>]佇即跡排隊。（要炒菜的在這裡排隊。）  
b. 佇嘞笑迄其<sub>2</sub>[ge<sup>35</sup>] / 其<sub>2</sub>[ge<sup>35-2</sup>]是阮爸。（正在笑的那個是我爸。）  
c. 佇嘞食迄其<sub>2</sub>[ge<sup>35</sup>] / \* 其<sub>2</sub>[ge<sup>35-5</sup>]是阮爸。（正在吃的那個是我爸。）

“述賓結構 + 其<sub>2</sub>”指動作的施事時，前面有助動詞“卜<sub>要</sub>”、體標記“佇嘞<sub>正在</sub>”等成分來凸顯動作的發出者，如例（15a）；表神態、心理狀態的不及物動詞（如“吼<sub>哭</sub>、笑、受氣<sub>生氣</sub>”）等加上“其<sub>2</sub>”也可以指施事，如（15b），但不如指量結構常用。而及物動詞構成的“V 其<sub>2</sub>”一般不能指施事，如（15c）。

“其<sub>2</sub>”也不太能提取與事、處所等論元。試比較：

- (16) 與事：a. 頭先合我說話迄其<sub>2</sub>[ge<sup>35</sup>] / \* 其<sub>2</sub>[ge<sup>35-2</sup>]行咯。（剛才跟我說話的那個走了。）  
處所：b. 我去伯昨日去迄塊 / \* 其<sub>2</sub>[ge<sup>35-2</sup>]。（我去了咱們昨天去的那棟。）

指量短語構成的關係化從句可以提取與事、處所論元，充當句子的主語或賓語，不能換成“其<sub>2</sub>”，如例（16）。和普通話的“的”相比，“其<sub>2</sub>”能夠轉指的成分有限。

### 2.3. 指人後綴“其<sub>3</sub>”

“其<sub>3</sub>”出現在述賓結構和形容詞後，可使一些謂詞性成分轉變為指人的名詞，相當於“子”一類的後綴。如：

- (17) a. 學校門口有蜀其瘡其<sub>3</sub>[ge<sup>35-2</sup>]。(學校門口有一個瘋子。)  
 b. “肥其<sub>3</sub>[ge<sup>35-5</sup>]”今日無上班。(“胖子”今天沒上班。)  
 c. 伊生了野大漢，儂皆叫伊“大粒其<sub>3</sub>[ge<sup>35-5</sup>]”。(他長得很高大，人家都叫他“大個子”。)

描寫人外貌、性格、精神狀態的形容詞或短語加上“其<sub>3</sub>”後，轉指帶有這個特點的某個人，如“瘡其<sub>3</sub>(瘋子)、肥其<sub>3</sub>(胖子)、大粒其<sub>3</sub>(大個子)、脹較其<sub>3</sub>(大長腿)”等，具有能產性，如例（17a）–（17c）句。

“其<sub>3</sub>”在部分述賓短語後，可指稱從事某類工作的人。如：

- (18) a. 叫迄其摒衛生其<sub>3</sub>[ge<sup>35-5</sup>]來帶去。(叫那個打掃衛生的來拿走。)  
 b. 伊是拍石其<sub>3</sub>[ge<sup>35-5</sup>]。(他是石匠。)  
 c.\* 伊是食藥其<sub>3</sub>[ge<sup>35-5</sup>]。( \* 他是吃藥的。)

這類“VO 其<sub>3</sub>”已由轉指動作的施事變為一個名詞，能否理解為職業名稱取決社會生活裡是否存在這一工種。比如，“摒衛生其<sub>3</sub>(清潔工)、拍石其<sub>3</sub>(石匠)、作塍其<sub>3</sub>(種田的)、教冊其<sub>3</sub>(教書匠)、作塗水其<sub>3</sub>(泥水匠)”都很常見，如例（18a）、（18b）；而“食藥其<sub>3</sub>”就無法理解為“從事吃藥工作的人”，如例（18c）。

“其<sub>3</sub>”可以和“其<sub>1b</sub>”連用、共現。如：

- (19) a. 車是賣菜其<sub>3</sub>[ge<sup>35-2</sup>]其<sub>1b</sub>[ge<sup>35</sup>]。(車是賣菜的那個人的。)  
 b. 瘡其<sub>3</sub>[ge<sup>35-2</sup>]其<sub>1b</sub>[ge<sup>35-21</sup>]衫褲都比汝其<sub>1b</sub>[ge<sup>35</sup>]恰清氣。(瘋子的衣服都比你的乾淨。)

“買菜其<sub>3</sub>、瘡其<sub>3</sub>”是“車、衫褲”等的領有者，其後不需要補出“人”，可見其名詞屬性。“其<sub>3</sub>、其<sub>1b</sub>”語音形式不同，不能合併為一個，普通話不接受這種說法，如例（19）。

## 2.4. 焦點標記“其<sub>4</sub>”

“其<sub>4</sub>”和“是”組成焦點結構“是……其<sub>4</sub>”，用來強調語義重心。如：

- (20) a. 伊是昨日從北門坐車來即跡（其<sub>4</sub>[ge<sup>35-2</sup>]），不是今日。（他是昨天從北門坐車來這裡（的），不是今天。）  
b. 伊昨日是從北門坐車來即跡（其<sub>4</sub>[ge<sup>35-2</sup>]），\*不是今日。（他昨天是從北門坐車來這裡的，\*不是今天。）

“是”可以插到謂語“來”前的任一狀語前，即“是昨日、是從北門、是坐車”都能成立，凸顯事件發生的時間、地點、方式等，見例（20a），其後一小句必須是對應的否定形式，否則句子不合法，見例（20b）。在對比語境下，永春方言可允許“其<sub>4</sub>”隱去，但“是”不能刪除。

若沒有上下文形成對比時，“是”和“其<sub>4</sub>”強制共現。比較：

- (21) a. 伊\*（是）坐車來\*（其<sub>4</sub>[ge<sup>35-5</sup>]）。（他是坐車來的。）  
b. 伊\*（是）從廣東來\*（其<sub>4</sub>[ge<sup>35-5</sup>]）。（他是從廣東來的。）  
(22) a. 伊（昨日）是坐車來其<sub>4</sub>[ge<sup>35-5</sup>]。（他（昨天）是坐車來的。）  
b. 伊（\*是）卜坐車來（\*其<sub>4</sub>[ge<sup>35-5</sup>]）。（他要坐車來。）

不出現對比性後續小句的情況下，只用“是”或“其<sub>4</sub>”不能成句，如例（21）。“是……其<sub>4</sub>”所強調的事件，通常默認是已然的，可以加上“昨天、以前”等表示過去的時間名詞，如例（22a）；不和能願動詞“卜<sub>要</sub>”等表未然的成分共現，如例（22b）。

“是……其<sub>4</sub>”構成的陳述句，在會話序列中通常做應答句，不做始發句。如：

- (23) A：汝頂禮拜坐飛機倒來，乎？（你上禮拜坐飛機回來，對吧？）  
B：無哦，我是坐動車倒來其<sub>4</sub>[ge<sup>35-2</sup>]。（不，我是坐動車回來的。）  
(24) A：汝即擺怎仔倒來？（你這次怎麼回來？）  
B：我（\*是）坐動車（\*其<sub>4</sub>[ge<sup>35-5</sup>]）。（我坐動車。）

比較例（23）、（24）可發現，“是……其<sub>4</sub>”用於有預設的語境，即“在預設常量的基礎上對變量集中的某個元素進行確認”（唐正大 2008: 18）。

例（23）中說話人 A 先預設 B “乘坐某種交通工具回來”，讓受話人 B 在交通工具中確認“是不是飛機”，“是……其<sub>4</sub>”提醒受話人語義焦點所在。如果受話人贊

同，可回答“是”或點頭示意，一般不再引述 A 的話語片段；若答案與 A 的推測相反，B 會用“是……其<sub>4</sub>”進行修正、強調。若 A 沒有預設 B “乘坐飛機回來”，只是單純詢問回來的方式，B 就不會用“是……其<sub>4</sub>”作答，如例（24）。

范曉蕾（2024）認為普通話“（是）……的”中“的”編碼了“過去焦點化”和“確認語氣”兩種功能，“的”的語義演變路徑是“名詞化標記→過去焦點化→確認語氣”，許多方言都只有前兩種用法。普通話中“的<sub>焦點</sub>”限於表達過去事件，“的<sub>確認</sub>”不能用於疑問句，可單獨表達過去、慣常和將來事件。

參照范文的標準，可以發現永春方言的“其<sub>4</sub>”與“的”不同。試比較：

(25) [過去] A：伊細漢是八讀著冊其<sub>4</sub>[ge<sup>35-2</sup>]那？（他小時候是讀過書的吧？）

B：伊\*（是）八讀著冊其<sub>4</sub>[ge<sup>35-2</sup>]。（他讀過書的。）

(26) [慣常] A：汝（是）無燒薰（其<sub>4</sub>[ge<sup>35-5</sup>]），乎？（你是不抽煙的，對吧？）

B：我\*（是）有燒薰其<sub>4</sub>[ge<sup>35-5</sup>]。（我抽煙的。）

(27) [將來] A：伊明日有影解倒來無？（他明天真的會回來嗎？）

B：是，伊明日\*（是）解倒來其<sub>4</sub>[ge<sup>35-2</sup>]。（是，他明天會回來的。）

如例（25）–（27）所示，始發問句 A 都提供了一個預設，但即使在對話中，應答句 B 也不太允許“是”承前省略，而普通話這類句子常省略“是”。“是……其<sub>4</sub>”對事件的時態沒有要求，可用於過去、慣常、將來語境，也可以出現在疑問句中。

袁毓林（2003）認為普通話中“是……的”中“的”是結構助詞，其強調語氣是陳述句所帶來的。我們認為永春方言中“是……其<sub>4</sub>”更符合袁文的觀點。就是說，“是……其<sub>4</sub>”標示對比焦點，用來引起聽話人注意，刪除不會影響句義，“其<sub>4</sub>”還不太能脫離“是”單獨出現，未編碼確認語氣，可歸入結構助詞。

## 2.5. 語氣助詞“其<sub>5</sub>”

“其<sub>5</sub>”出現在句末，有完句作用，不能刪除，不與“是”共現。如：

(28) a. 車，阮阿伯買其<sub>5</sub>[ge<sup>35-2</sup>]。（車，我伯父買的。）

b. \* 車，阮阿伯買。（車，我伯父買的。）

c. 車是阮阿伯買其<sub>2</sub>[ge<sup>35-2</sup>]。（車是我伯父買的。）

如例（28a）所示，“車”和“阮阿伯買其<sub>5</sub>”之間是“話題 - 說明”關係，刪去“其<sub>5</sub>”不成句（見 28b）；可以在話題和述題間加上“是”轉化為主繫表結構（見 28c），此時句末的“其”是轉指標記“其<sub>2</sub>”。

“其<sub>5</sub>”常用於受事話題句。比較：

- (29) a. 迄瓶，我拄時做閑食其<sub>5</sub>[qe<sup>35-5</sup>]。(那瓶，我閑著沒事吃的。)  
b. 我迄支刀明日卜剖魚其<sub>5</sub>[qe<sup>35-5</sup>]。(我那把刀明天要殺魚的。)  
c. 即其儂\*(是)卜來買菜其<sub>4</sub>[qe<sup>35-2</sup>]。(這個人是要來買菜的。)  
d. 即其儂\*(是)頭先合我說話其<sub>4</sub>[qe<sup>35-2</sup>]。(這個人是剛才跟我說話的。)

例(29a)“迄瓶”在語義上可以理解為“食”的受事，此時不用“是”最自然；話題有時也可以理解為工具論元，如“迄支刀”指“剖魚”的用具(見29b)；而(29c)、(29d)中“迄其儂”指“買菜、說話”的施事和與事，句子不能省略“是”。

但是，充當話題的名詞性短語可以擴展。如：

- (30) a. 阮爸互我迄瓶，我下嘞拄時做閑食其<sub>5</sub>[qe<sup>35-5</sup>]。(我爸給我那瓶，我放著閑著沒事吃的。)  
b. 洗佇桌嘞迄支刀，我平時剖魚其<sub>5</sub>[qe<sup>35-5</sup>]。(洗好放在桌上那把刀，是我平時殺魚的。)

例(30a)、(30b)將“迄瓶、迄支刀”變為比較複雜的名詞性短語後，就不能直接移到“食、剖魚”後頭，即無法認為這類句子由“我下嘞拄時做閑食其阮爸互我迄瓶(\*我放著閑著沒事吃的我爸給我那瓶)”轉變而來。

此外，話題還可以由謂詞性成分充當。如：

- (31) a. 看電影，恁小弟尚積極其<sub>5</sub>[qe<sup>35-5</sup>]。(看電影，你弟弟是最積極的。)  
b. 醃醃贖贖，無蜀其儂愛其<sub>5</sub>[qe<sup>35-2</sup>]。(義為：沒人願意骯髒髒的。)  
c. 合儂相拍，我忸八輪著其<sub>5</sub>[qe<sup>35-5</sup>]。(跟人打架，我沒輸過的。)

例(31a-c)句中話題成分“看電影、醃醃贖贖、合儂相拍”與後面的謂詞都沒有論元關係，同樣也不可以轉變為諸如“我忸八輪著其合儂相拍(\*我沒輸過的跟人打架)”這類說法。

可見，“其<sub>5</sub>”是一個比較成熟的語氣助詞，帶有一種斷言性的確認語氣。試比較：

- (32) a. 迄隻車，伊昨日買倒來其<sub>5</sub>那？(那輛車，他昨天買回來的吧？)  
b. 迄隻車是伊昨日買倒來其<sub>4</sub>那？(那輛車是他昨天買回來的嗎？)  
(33) a. 看電影，恁小弟尚積極其<sub>5</sub>[qe<sup>35-5</sup>](\*那)。(看電影，你弟弟最積極的(\*吧)。

- b. 看電影是係小弟尚積極其<sub>1a</sub>[ge<sup>35-21</sup>] 代志那？（看電影是你弟弟最積極的事情嗎？）

“其<sub>5</sub>”表達言者對命題內容持有確信態度，用於疑問句比較受限，具體分為兩種情況：若充當話題的名詞性成分語義上可理解為後面動詞的受事，“其<sub>5</sub>”後加上疑問語氣詞“那”構成測度問，但不構成中性問，如例（32a）；而若不是受事話題句，“其<sub>5</sub>”後不能加上“那”構成問句，如例（33a）；這可能暗示這種非受事話題句中的“其<sub>5</sub>”確認義更強。而“其<sub>1a</sub>”和“其<sub>4</sub>”都不排斥疑問句，但要求與“是”共現，如例（32b）、（33b）。

綜上，我們將“其”的功能和分佈整理如下（見表1）。

表1 “其”的功能和分佈情況

形式	功能	主要分佈	示例
其 <sub>1a</sub>	修飾性定語標記	形容詞、動詞短語後	好其 <sub>1a</sub> 茶芯。（好的茶葉。）
其 <sub>1b</sub>	領屬性定語標記	名詞、代詞後	伊其 <sub>1b</sub> 車。（他的車。）
其 <sub>2</sub>	轉指標記	動詞性短語後	食其 <sub>2</sub> 下即跡。（吃的放這裡。）
其 <sub>3</sub>	指人後綴	形容詞性短語、述賓短語	伊叫“大粒其 <sub>3</sub> ”。（他叫“大個子”。）
其 <sub>4</sub>	對比焦點標記	“是……其 <sub>4</sub> ”	伊是坐車來其 <sub>4</sub> 。（他是坐車來的。）
其 <sub>5</sub>	確認語氣助詞	話題句句末	相拍，我係八輪著其 <sub>5</sub> 。（打架，我沒輸過的。）

## 2.6. “其”的語法化

許多學者對南方方言中相當於“的”的助詞進行過細緻探討，如石毓智（2002）、李小軍（2016）等，但對閩方言裡“其”的演變過程著墨不多。

李如龍（2001）認為閩南方言中用於定語和中心語之間的結構標記和量詞“e<sup>24</sup>”，本字可能是“其”；結構助詞“其”由指示代詞用法演變而來。現代閩方言中“其”還廣泛用作指示代詞和疑問代詞的後綴。

李小軍（2016）指出，量詞“個”可直接語法化為結構助詞，其演變路徑為“量詞 > 修飾語標記 > 領屬語標記 > 名詞標記”。

兩位學者的研究頗具啟發性。我們認為，就閩方言內部看“ge<sup>35</sup>”可能是一個通用量詞，但不是“個”。“其[ge<sup>35</sup>]”雖不單獨做指示詞，但可構成“安其[an<sup>44</sup>ge<sup>35</sup>]這樣、安爾其[an<sup>44</sup>ni<sup>44</sup>ge<sup>35</sup>]這樣”等，其中“安、爾”都是指示語素。據此可推知“其”也應

有一定的指示義。不過，由於缺乏確鑿證據，下文採用李小軍（2016）的看法，認為定語標記來源於量詞，側重討論定語標記與其他功能間的演變關係。

陳光等（2023）借助歷史文獻材料較為細緻地考察了“是……的”分裂句的形成過程。文中指出，元代中期出現了表判斷的“是……+的+名詞”結構和由受事充當話題的“話題+是……+的”結構。後來，“是……+的+名詞”中名詞脫落，結構助詞“的”就與前面的動賓短語粘合成了“的”字結構。在此期間“是”由指示代詞演變為表判斷的繫詞，與表修飾功能的結構助詞“的”一起演變為表強調義的分裂標記。

也就是說，定語標記出現在判斷句末，由於中心語前移、省略開始向轉指標記、後綴演變，並通過刪略“是”發展為語氣詞，是漢語“的”類詞語法化的總體趨勢。

永春方言中“其”的各類功能支持上述論斷，並可具體分為三個階段。

第一階段：

- (34) 修飾性定語標記：a. 伊是修車其<sub>1a</sub>（儂）。（他是修車的人。）  
領屬性定語標記：b. 即隻（是）我其<sub>1b</sub>（車）。（這輛是我的車。）

第二階段：

- (35) 轉指標記：a. 車，我買其<sub>2</sub>下佇樓餃。（車，我買的放在樓下。）  
指人後綴：b. 伊是修車其<sub>3</sub>。（他是修車師傅。）

第三階段：

- (36) 對比焦點標記：a. 伊是昨日去修車其<sub>4</sub>。（他是昨天去修車的。）  
確認語氣助詞：b. 即隻車，我買來後擺互阮罔開其<sub>5</sub>。（這輛車，我買來以後給我兒子開的。）

第一階段，修飾性定語標記構成的判斷句“NP<sub>1</sub>是……其(+NP<sub>2</sub>)”，中間是謂詞性成分，通常表示對事物狀態、性質的判斷，不能省略“是”。而由領屬性定語標記構成的判斷句，中間成分多是有生名詞，容易識別出領有者，省略“是”不影響句義，於是出現了不帶“是”的話題句，如例（34）。

第二階段，句末的“NP<sub>2</sub>”脫落後，及物動詞和述補結構後的“其<sub>1a</sub>”多轉指動作的受事、工具論元，逐漸發展為轉指標記“其<sub>2</sub>”，如例（35a）；部分形容詞、述賓結構後的“其<sub>1a</sub>”與前面成分複合成詞，變為具有能產性的指人後綴“其<sub>3</sub>”，如例（35b）。

第三階段，判斷句末的定語標記“其<sub>1a</sub>”與“是”組合後，整個結構從肯定事物性狀轉變為強調動作行為的地點、方式等的焦點標記；而話題句末的定語標記“其<sub>1b</sub>”隨著話題和述題結構的複雜化，成為確認語氣詞“其<sub>5</sub>”，如例（36）。

永春方言的語氣助詞“其<sub>5</sub>”與普通話“的”的差異在於，“的”的確認義由判斷句省略“是”而來，“其<sub>5</sub>”則通過受事話題句走向成熟。試比較：

- (37) a. 即隻車我其<sub>1b</sub>[ge<sup>35</sup>]。(這輛車是我的。)  
 b. 即隻車我買其<sub>5</sub>[ge<sup>35-2</sup>]。(這輛車是我買的。)  
 c. 即隻車\*(是)紅其<sub>1a</sub>[ge<sup>35-5</sup>]。(這輛車是紅的。)  
 d. 即隻車\*(是)昨日買倒來其<sub>4</sub>[ge<sup>35-2</sup>]。(這輛車(是)昨天買回來的。)

永春方言中“我的、我買的”都可以省略“是”轉變為話題句，如例（37a）、（37b）；但“紅的”不能改用話題句表達，焦點結構同樣不省略“是”，如（37c）、（37d）句。

由此可見，儘管“AP/VP+其<sub>1a</sub>NP”中形容詞、動詞與名詞之間都被視作具有修飾關係，但其內部不是勻質的。“我買其<sub>1a</sub>（我買的）、我其<sub>1b</sub>（我的）”句法表現接近，“是紅其<sub>1a</sub>”則與“是昨日買倒來其<sub>4</sub>”更相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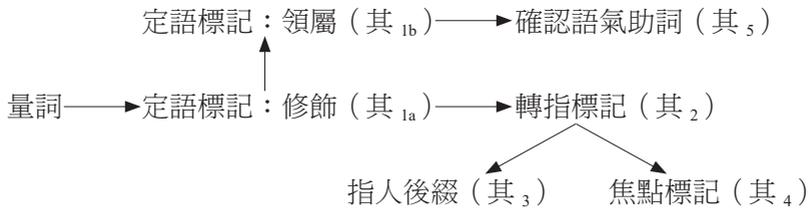
這種現象不乏跨語言的例證。如：

- (38) a. 日語：kono-keeki-wa                      watasi-no-desu.  
           指示 - 蛋糕 - 提示助詞      第一人稱 - 領格助詞 - 助動詞：判斷  
           (這個蛋糕是我的。)  
       b. 永春方言：即其雞卵糕我其<sub>1b</sub>。(這個蛋糕是我的。)
- (39) a. 日語：keeki-wa              watasi-ga              tabe-ta-no-desu.  
           蛋糕 - 提示助詞    第一人稱 - 主格    吃 - 過去式 - 名詞化標記 - 助動詞：判斷  
           (蛋糕是我吃的。)  
       b. 永春方言：雞卵糕我食其<sub>5</sub>。(蛋糕是我吃的。)

日語中“no”可作領格助詞，但形容詞、動詞修飾名詞時不用“no”連接；而名詞化標記帶有“強調、確認”等語氣時都用“no”表達，如例（38a）、（39a）；分別對應永春方言的“其<sub>1b</sub>”和“其<sub>5</sub>”，見例（38b）、（39b）。

綜上，我們將“其”的語法化過程構擬如下。

圖 1 “其”的語法化路徑



如圖 1 所示，定語標記出現在判斷句末是其進一步語法化的重要環境，“其<sub>2</sub>、其<sub>3</sub>”等都來源於“其”的轉指用法；而自指用法主要與“爾”有關（見下文第 3.2 節）。

### 3. “爾”的功能與分佈

“*nǐ*”的本字不明，因與“爾 [*nǐ*<sup>53</sup>]”語音相近，字義相關，既往研究中用“爾”表記。“爾”在平聲、陽入字後讀“*nǐ*<sup>44</sup>”；在上聲、去聲和陰入字後讀“*nǐ*<sup>21</sup>”。

“爾 [*nǐ*]”原本是一個表“指示”成分，在明代戲文中寫作“年、咩”。郭維茹（2021）指出，“年”是“樣式”的借字，義同“樣、般、生”，可做指示代詞“只年<sub>這樣</sub>、向年<sub>那樣</sub>”，疑問代詞“俚年<sub>怎樣</sub>、做年<sub>怎樣</sub>”等的構詞語素。其語源上或與古漢語的“爾”相關，但“爾”是個假借字，乃“如此、如是”義的合音。

永春方言中“爾 [*nǐ*<sup>21</sup>]”還殘留有“那樣、這樣”的語義，但其與古漢語中助詞“爾”調類不符，並非直接承繼“爾”而來。

“爾”可構造指示代詞“安爾 [*an*<sup>44</sup>*nǐ*<sup>44</sup>]”，也可做狀態詞後綴，依附在形容詞“AA/AABB/ABAB”重疊式後。如：

- (40) a. 伊蜀其儂脹脹爾 [*nǐ*<sup>21</sup>]。（他整個人高高的。）
- b. 伊生了脹脹（爾 [*nǐ*<sup>21</sup>]）。（他長得高高的。）
- c. 伊蜀其儂瘡瘡脹（爾 [*nǐ*<sup>21</sup>]）。（他整個人高高瘦瘦的。）

AA 式做謂語時，“爾”強制出現，如例（40a）；做補語時“爾”是可選的，如（40b）。AABB、ABAB 式後的“爾”也不強制使用，如（40c），但都不能換成“其<sub>1a</sub>”。除了狀態詞後綴，“爾”還有推測語氣詞和話題標記功能。<sup>6</sup>

<sup>6</sup> “爾”的功能豐富，有狀態詞後綴、比況助詞等多種用法，做語氣助詞表達“申明、限止”等語氣義，與普通話“呢”的分佈相似，其具體演變過程已另文討論，本文暫略。

### 3.1. 表“推測”的“爾<sub>1</sub>”

普通話一般不將“的<sub>2</sub>”看作語氣詞，但永春方言中“爾<sub>1</sub>”是一個成熟的語氣詞，表不太肯定的判斷語氣。如：

- (41) a. 即隻魚卜死卜死爾<sub>1</sub>[nī<sup>21</sup>]。(這條魚快要死了的樣子。)  
 b. 我感覺即隻魚卜死去爾<sub>1</sub>[nī<sup>21</sup>]。(我覺得這條魚快要死了的樣子。)  
 c. 等咧卜落雨爾<sub>1</sub>[nī<sup>21</sup>]。(等會兒要下雨似的。)

除了形容詞重疊式，“爾”也出現在“卜V卜V”後，“卜<sub>要</sub>”是表將然的助動詞，“V”是狀態動詞（如“死、破”等）。“卜V卜V”指“事件處於臨界發生的狀態（林華勇 2011: 364）”。這使“爾”在描摹情狀的同時，帶有對將然事態的預測義，相當於“快要……那樣/的樣子”，如例（41a）；“爾<sub>1</sub>”出現在補語位置時，不是必要構型手段，開始語氣詞化，如（41b）、（41c）。

“爾<sub>1</sub>”常常和“年像<sub>好像</sub>”配合使用，表達推測或比擬。如：

- (42) a. 伊年像無朋友爾<sub>1</sub>[nī<sup>21</sup>]。(他好像沒朋友那樣。)  
 b. 伊肯定無朋友其<sub>5</sub>[ge<sup>35-2</sup>]/\*爾<sub>1</sub>[nī<sup>21</sup>]。(他肯定沒朋友。)

“年像<sub>好像</sub>”也表達一種不肯定的猜測，與“爾<sub>1</sub>”的語義相融，如例（42a），而“肯定”表達不容質疑的斷言，句末就不能加上“爾<sub>1</sub>”，可加上“其<sub>5</sub>”，如（42b）。

“爾<sub>1</sub>”能和“是……其”共現，但不和“其<sub>5</sub>”連用。比較：

- (43) a. 迄其囡仔是伊拈倒來其<sub>4</sub>[ge<sup>35-2</sup>]爾<sub>1</sub>[nī<sup>21</sup>]。(那個小孩好像是他撿回來的。)  
 b. 迄其囡仔，伊拈倒來其<sub>5</sub>[ge<sup>35-2</sup>](/\*爾<sub>1</sub>[nī<sup>21</sup>])。(那個小孩，他撿回來的。)

例（43a）中“是……其”可以理解為表判斷或強調；表強調時，意為“是撿回來的”而不是“生的”，句末的“爾<sub>1</sub>”含有言者不太確信的態度。而“其<sub>5</sub>”編碼了言者較高的確信度，會與“爾<sub>1</sub>”發生抵牾，見（43b）。可見，“爾<sub>1</sub>”和“其<sub>5</sub>”都是表言者信疑態度的助詞，可歸入傳信範疇。

### 3.2. 話題標記“爾<sub>2</sub>”

話題標記“爾<sub>2</sub>”出現在各類詞和短語後。先看體詞性成分做話題的情況。如：

- (44) a. 以前爾<sub>2</sub>[nī<sup>44</sup>]，逐其皆窮。(以前呢，大家都窮。)

b. 厝爾<sub>2</sub>[ni<sup>21</sup>]，大小皆好。（房子呢，大小都好。）

“爾<sub>2</sub>”所在的話題句，“說明”部分圍繞“話題”展開解釋和評述，不要求充當話題的“NP”和說明部分的“VP”必須具備“受事－動作”的解讀。

話題標記“爾<sub>2</sub>”可以和“其<sub>5</sub>”共現。如：

(45) a. 即泡茶芯爾<sub>2</sub>[ni<sup>44</sup>]，阮媽買其<sub>5</sub>[qe<sup>35-2</sup>]。（這包茶葉呢，我媽買的。）

b. 即泡茶芯爾<sub>2</sub>[ni<sup>44</sup>]是野好其<sub>4</sub>[qe<sup>35-2</sup>]。（這包茶葉呢是很好的。）

話題可同時理解為其後動詞的受事時，“爾<sub>2</sub>”和“其<sub>5</sub>”可分別出現在話題和述題後，如例（45a）；若話題不能做受事理解就要補出動詞“是”，如（45b）。

再看謂詞性成分做話題的情況。如：

(46) a. 水爾<sub>2</sub>[ni<sup>21</sup>]，逐個感覺無同。（美呢，每個人的感覺不一樣。）

b. 猴猴爾<sub>2</sub>[ni<sup>44</sup>]痞看，肥肥爾<sub>2</sub>[ni<sup>44</sup>]抱無法。（瘦呢不好看，胖呢抱不動。）

(47) a. 洗衫了爾<sub>2</sub>[ni<sup>21</sup>]，著佬煮中午。（洗完衣服呢，還要煮午飯。）

b. 洗爾<sub>2</sub>[ni<sup>21</sup>]清氣，佢洗爾<sub>2</sub>[ni<sup>21</sup>]醃贖。（洗呢乾淨，不洗呢骯髒。）

c. 收（\*爾<sub>2</sub>[ni<sup>44</sup>]）起來爾<sub>2</sub>[ni<sup>44</sup>]，明日通頌。（收起來呢，明天可以穿。）

形容詞、形容詞重疊式都可自由充當話題，用於前後對舉的語境，如例（46a）、（46b）。光杆動詞、述賓、述補等各類動詞性結構也可做話題，如例（47a）、（47b）。但是，話題通常要是一個意義完整，相對獨立的單位。如果是粘合式述補結構就不接受將“爾<sub>2</sub>”插到動詞後（見47c）。

話題還可由小句充當。如：

(48) a. 伊昨日去公園爾<sub>2</sub>[ni<sup>44</sup>]，是為了飼魚。（他昨天去公園呢，是為了喂魚。）

b. 汝作業做了爾<sub>2</sub>[ni<sup>21</sup>]，琴佬彈彈咧。（你作業做完呢，琴再彈一彈。）

小句做話題時“爾<sub>2</sub>”會浮現出一種表“因果、目的”或“假設”的語義，這是由兩個小句中事件的時間先後順序推導出來的。已然語境中通常是“因果”關係，未然語境下多為“假設”關係，如例（48）。

例（46）－（48）中謂詞性成分後的“爾<sub>2</sub>”可視作一個具有自指作用的名詞化標記。

呂叔湘（2017 [1982/1944]: 82）指出“在基本式判斷句裡，主語和謂語都是名詞或指稱詞”，白話裡判斷句需要加繫詞“是”，而文言裡可以用連繫詞，也可以不用。文言裡這類連繫詞包括“者”（主語後）和“也”（謂語後）。

話題標記“爾<sub>2</sub>”和語氣助詞“其<sub>5</sub>”就近似文言中的連繫詞“者”和“也”，可以將前後兩個話語片段串聯起來，標示一種鬆散的“話題－說明”關係，見上例（45a）。

“爾<sub>2</sub>”的直接來源可能是推測語氣詞“爾<sub>1</sub>”。一方面，在明清戲文《荔枝記》《荔鏡記》中“年”做狀態詞後綴和語氣助詞的用法都比較常見，但未見“年”在“NP”後做話題標記的明確用例。如：

- (49) a. 只是小七顛顛狂狂年。（只是小七瘋瘋顛顛的。）引自《荔鏡記荔枝記四種》順治本荔枝記第24出（泉州地方戲曲研究社、泉州市文化局編 2010: 204）
- b. 親像人送葬年。（好像人家送葬的樣子。）引自《荔鏡記荔枝記四種》嘉靖本荔鏡記第13出（泉州地方戲曲研究社、泉州市文化局編 2010: 253）
- c. 阿娘，花今正開不拗來插，放處乞黃蜂粉蝶採謝年，天可惜年！（小姐，花現在正開著不拗來插，放任黃蜂粉蝶採蜜凋零的話，（好像）很可惜！）引自《明本潮州戲文五種》萬曆本荔枝記第20出（楊越等編 1985: 651）

例（49a）中“年”是狀態詞後綴，（49b）中“年”有疑似判斷、推測的語氣，相當於“（好像）……的樣子”；（49c）中第一個“年”是話題標記，第二個“年”主要表“提醒”，仍帶有些許“推測”義。“年”的這些用法與上例（40a）、（42a）、（48b）中的“爾”一致。據此推知，“爾<sub>2</sub>”在“NP”後做話題標記的用法，可能經由小句後的話題標記（也稱“句中語氣詞”）用法發展而來。

另一方面，在現代閩方言中，話題標記與語氣助詞的分佈更接近，二者前面都可以是動詞性短語或小句，而狀態詞後綴多出現在形容詞重疊式後，分佈比較狹窄。在潮汕方言中狀態詞後綴讀作“吟 [ne<sup>31</sup>/ni<sup>31</sup>]”，而話題標記與語氣助詞都可讀作“哩 [le<sup>33</sup>/li<sup>33</sup>]”（見施其生 1988: 151；湯暢 2021: 52-63）。<sup>7</sup>

永春方言中推測語氣詞有時能還原出少許“指示”義，話題標記的語義則更空靈，二者還享有“臨界環境（critical context）”。比較：

<sup>7</sup> 潮汕方言中語氣助詞“哩”的功能和永春方言的“爾”不完全相同，擬另文討論，此處暫略。

- (50) a. 伊無朋友爾<sub>1</sub>[ni<sup>21</sup>]。(他好像沒有朋友那樣。)  
b. 伊無朋友爾<sub>1/2</sub>[ni<sup>21</sup>]，逐工家已食糜。(他好像沒有朋友那樣，每天自己吃飯。)  
c. 伊無朋友爾<sub>2</sub>[ni<sup>21</sup>]，逐工就家已食糜。(他沒有朋友的話，每天就自己吃飯。)  
d. 朋友爾<sub>2</sub>[ni<sup>21</sup>]，通逐工合汝做蜀下食糜。(朋友呢，可以每天和你一起吃飯。)

“爾<sub>1</sub>”出現在陳述句末常表達疑似判斷語氣，如例(50a)；其後出現後續句時，“爾<sub>1</sub>”在線性位置上具備了理解為話題標記的可能性，即話輪尚未結束，說話人繼續對前面的內容進行說明、解釋或評價。(50b)中後續句“逐工家已食糜”是補充說明言者推斷“他沒朋友”的依據，“爾<sub>1</sub>”帶有些許不確定意味。而(50c)中後續句是針對“他沒朋友”這個情況所導致的結果進行陳述的，“爾<sub>2</sub>”的推測義已經淡化，其語用功能是提醒受話人注意。可見，小句間的語義關係會影響“爾”的解讀。當“爾”擴展到“NP”後就完成了向話題標記的轉變，如(50d)。

結合歷史文獻中“年”的分佈和現代方言中“爾”語音、語義相近性，我們將“爾”的語法化路徑重構如下(圖2)。

圖2 “爾”的語法化路徑

指示語素 → 狀態詞後綴 → 推測語氣詞“爾<sub>1</sub>” → 話題標記“爾<sub>2</sub>”

“爾”的語法化過程為：指示語素出現在形容詞重疊式後，用來加強對事物性狀的描摹。由於不承擔語義重心而成為形容詞後綴，出現在句末位置時，“爾”的語義進一步流失、句法強制性減弱，逐漸語氣詞化。“爾<sub>1</sub>”表疑似判斷語氣，即用於表達一種不太肯定的推論，當其後話語可理解為是對“爾<sub>1</sub>”前內容的評述或說明時，“爾<sub>1</sub>”就被重新分析為話題標記“爾<sub>2</sub>”。

#### 4. 結語

綜上所述，永春方言中與普通話對應的副詞性成分標記“的<sub>1</sub>”不發達，形容詞性成分標記“的<sub>2</sub>”卻有“其”與“爾”兩個形式。名詞性成分標記“的<sub>3</sub>”只對應“其”，和普通話的“的<sub>3</sub>”相比，“其”能夠轉指的成分有限。

永春方言中不強調副詞性成分標記與形容詞性標記的差別，但形容詞性成分標記與名詞性成分標記，在來源與演變上均有不同。具體差異如下：

第一，“其”與“爾”都可用於重疊式後，“AA 其”主要做定語，“AA 爾”做謂語和補語；其他形容詞性成分只能構造“A 其”，不能構造“A 爾”結構，“A 其”多用作主語、賓語和表語。

第二，“其<sub>5</sub>”與“爾<sub>1</sub>”有語氣助詞用法，但二者表達的確信度有別，可概括為“確認”和“推測”。在判斷句中“是……其”結構還可以與“爾<sub>1</sub>”共現，而語氣詞“其<sub>5</sub>”不能再與“爾<sub>1</sub>”連用。

第三，普通話“是……的”由焦點結構刪除“是”發展為確認語氣詞；永春方言焦點結構不太接受刪除“是”，受事話題句卻常常刪除“是”，“其<sub>5</sub>”是在話題句中發展出“確認”語氣的。

這可能與閩方言是最明顯的 SOV 型漢語方言（見劉丹青 2001；鄧思穎 2006），偏好話題句有關。就是說，受事話題句使用頻率高，次話題位置上通常是有生名詞，容易被識解為領有者或施事，刪除“是”不影響句義。這類句法結構在閩方言中更加自然常用，可以擴展為比較複雜的話題句，並用“其<sub>5</sub>”在句末標注判斷關係。

“其”的用法與普通話“的<sub>3</sub>”相近，但“爾”的狀態詞後綴、推測語氣助詞用法不見於普通話“的<sub>2</sub>”。普通話中狀態詞後綴是“的”，推測語氣助詞用“吧”，話題標記則是“呢”，幾者間沒有明顯的關聯性。

而“其”和“爾”的共同點是：可用於話題句，是表判斷的形式，分別具有“轉指”和“自指”兩種名詞化的功用。

有意思的是，“其”和“爾”的功能在古漢語中分別對應兩類指示成分。如：

- (51) a. 夫子言之，於我心有戚戚焉。（《孟子·梁惠王上》）  
 b. 為國家者，見惡如農夫之務去草焉。（《左傳·隱公六年》）  
 c. 君為政焉勿鹵莽。（《莊子·雜篇》）
- (52) a. 國師云：“這個是馬師底，仁者作摩生？”（《祖堂集》卷十五）  
 b. 問：“如何是劈破底？師云：“只這個是。”（《祖堂集》卷十三）

永春方言的“爾”與“焉”相似，有狀態詞後綴、比況助詞、語氣助詞、話題標記用法。“其”和“是”結合，相當於“底、箇”，做焦點標記、名詞化標記等。這些功能在上古漢語裡還可以用“者”表達。<sup>8</sup>

<sup>8</sup> “焉”的用法，參看李小軍（2013）、黎路遐（2021）等；“底、箇”的用法，參看曹廣順（1995）、孫錫信（1999）、石毓智、李訥（1998）等；“者”的用法，見朱德熙（1983）、袁毓林（1997）、梁銀峰（2022）等。

“爾”和“其”的差異折射出判斷句由沒有判斷動詞的結構（如“……者……也”）向有判斷動詞的結構（如“是……的”）變化的過程，這類助詞的演變細節還可進一步探討，而永春方言中二者的不同句法表現可為基於共時語料推溯歷時演變的研究，提供借鑒與參考。

### 鳴謝

本文部分內容曾在“第十屆方言語法博學論壇（香港中文大學 2024.06）”上宣讀，與會代表和《中國語文通訊》的匿名評審專家提出了寶貴的意見。本研究得到國家社科基金後期資助項目“動靜結合的共時描寫比較框架——以廉江、永春方言為例”（23FYYB023）的資助，在此一併致謝。

### 參考文獻

- 曹廣順。1995。近代漢語助詞。北京：語文出版社。Guangshun Cao. 1995. *Jindai Hanyu Zhuci*. Beijing: Yuwen Chubanshe.
- 陳光、龍國富、李文琦。2023。試論構式化視域下漢語“是……的”分裂句的形成。語言科學 4。400–409。Guang Chen, Guofu Long & Wenqi Li. 2023. Shilun goushijie shiyu xia Hanyu “shi... de” fenlieju de xingcheng. *Yuyan Kexue* 4. 400–409.
- 鄧思穎。2006。漢語方言受事話題句類型的參數分析。語言科學 6。3–11。Sze-Wing Tang. 2006. Hanyu fangyan shoushi huatiju leixing de canshu fenxi. *Yuyan Kexue* 6. 3–11.
- 范曉蕾。2024。句末助詞“的”的功能分類及語義演變。漢語學報 2。2–14。Xiaolei Fan. 2024. Jumo zhuci “de” de gongneng fenlei ji yuyi yanbian. *Hanyu Xuebao* 2. 2–14.
- 郭維茹。2021。臺灣閩南話語氣助詞“呢”的來源和演變。臺灣語文研究 2。169–214。Wei-Ju Kuo. 2021. Taiwan Minnanhua yuqizhuci “ni” de laiyan he yanbian. *Taiwan Yuwen Yanjiu* 2. 169–214.
- 洪妍。2022。潮州方言語音與語法的互動關係研究。廣州：中山大學博士學位論文。Yan Hong. 2022. *Chaozhou fangyan yuyin yu yufa de hudong guanxi yanjiu*. Guangzhou: Zhongshan Daxue boshi xuewei lunwen.
- 黎路遐。2021。上古漢語指示代詞演變研究。北京：商務印書館。Luxia Li. 2021. *Shanggu Hanyu Zhishi Daici Yanbian Yanjiu*. Beijing: Shangwu Yinshuguan.
- 李如龍。1962。廈門話的變調和輕聲。廈門大學學報 3。78–114。Rulong Li. 1962. Xiamenhua de biandiao he qingsheng. *Xiamen Daxue xuebao* 3. 78–114.
- 李如龍。2001。閩南方言的結構助詞。語言研究 2。48–56。Rulong Li. 2001. Minnan fangyan de jiegou zhuci. *Yuyan Yanjiu* 2. 48–56.
- 李小軍。2013。先秦至唐五代語氣詞的衍生與演變。北京：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Xiaojun Li. 2013. *Xianqin zhi Tangwudai Yuqici de Yansheng yu Yanbian*. Beijing: Beijing Shifan Daxue Chubanshe.
- 李小軍。2016。漢語量詞“個”的語義演化模式。語言科學 2。150–164。Xiaojun Li. 2016. Hanyu liangci “ge” de yuyi yanbian moshi. *Yuyan Kexue* 2. 150–164.

- 梁銀峰。2022。重論上古漢語語氣詞“者”的語法功能及其來源。見華學誠（主編），*文獻語言學*（第十四輯），17–34, 233。北京：中華書局。Yinfeng Liang. 2022. Chonglun Shanggu Hanyu yuqici “zhe” de yufa gongneng ji qi lai yuan. In Xuecheng Hua et al. (eds.), *Wenxian Yuyanxue*, dishisi ji, 17–34, 233. Beijing: Zhonghua Shuju.
- 林華勇。2011。廉江粵語的兩種短語重疊式。中國語文 4。364–371, 384。Huayong Lin. 2011. Lianjiang Yueyu de liangzhong duanyu chongdieshi. *Zhongguo Yuyan* 4. 364–371, 384.
- 劉丹青。2001。漢語方言的語序類型比較。見史有為（編），*從語義信息到類型比較*，222–244。北京：北京語言文化大學出版社。Danqing Liu. 2001. Hanyu fangyan de yuxu leixing bijiao. In Youwei Shi (ed), *Cong Yuyi Xinxu dao Leixing Bijiao*, 222–244. Beijing: Beijing Yuyan Wenhua Daxue Chubanshe.
- 呂叔湘。1979。漢語語法分析問題。北京：商務印書館。Shuxiang Lü. 1979. *Hanyu Yufa Fenxi Wenti*. Beijing: Shangwu Yinshuguan.
- 呂叔湘。2017 [1982/1944]。中國文法要略。北京：商務印書館。Shuxiang Lü. 2017 [1982/1944]. *Zhongguo Wenfa Yaolue*. Beijing: The Commercial Press.
- 呂曉玲。2006。閩南南安方言結構助詞研究。福州：福建師範大學碩士學位論文。Xiaoling Lü. 2006. *Minnan Nan'an fangyan jiegou zhuci yanjiu*. Fuzhou: Fujian Shifan Daxue shuoshi xuwei lunwen.
- 泉州地方戲曲研究社、泉州市文化局（編）。2010。荔鏡記荔枝記四種。北京：中國戲劇出版社。Quanzhou Difang Xiqu Yanjiushe & Quanzhou Shi Wenhua ju (eds). 2010. *Lijingji Lizhiji Sizhong*. Beijing: Zhongguo Xiqu Chubanshe.
- 施其生。1988。汕頭方言動詞短語重疊式。方言 2。149–151。Qisheng Shi. 1988. Shantou fangyan dongci duanyu chongdieshi. *Fangyan* 2. 149–151.
- 石毓智。2002。量詞、指示代詞和結構助詞的關係。方言 2。117–126。Yuzhi Shi. 2002. Liangci, zhishi daici he jiegou zhuci de guanxi. *Fangyan* 2. 117–126.
- 石毓智、李訥。1998。漢語發展史上結構助詞的興替——論“的”的語法化歷程。中國社會科學 6。165–179。Yuzhi Shi & Charles N. Li. 1998. Hanyu fazhanshi shang jiegou zhuci de xingti: Lun “de” de yufahua licheng. *Zhongguo Shehui Kexue* 6. 165–179.
- 孫錫信。1999。近代漢語語氣詞。北京：語文出版社。Xixin Sun. 1999. *Jindai Hanyu Yuqici*. Beijing: Yuwen Chubanshe.
- 湯暢。2021。汕頭方言事態助詞研究。廣州：中山大學碩士學位論文。Chang Tang. 2021. *Shantou fangyan shitai zhuci yanjiu*. Guangzhou: Zhongshan Daxue shuoshi xuwei lunwen.
- 唐正大。2008。了然於心·預料之中·出乎預料——句末“的”的語氣詞功能及其與“呢”之比較。東方語言學 2。18–36。Zhengda Tang. 2008. Liaoranyuxin, yuliao zhizhong, chuhuyuliao: Jumo “de” de yuqici gongneng ji qi yu “ne” zhi bijiao. *Dongfang Yuyanxue* 2. 18–36.
- 楊越、王貴忱、岑桑、顧錫麟、劉焜煬（編）。1985。明本潮州戲文五種。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Yue Yang, Guichen Wang, Sang Cen, Xilin Gu & Kunyang Liu (eds.). 1985. *Mingben Chaozhou Xiwen Wuzhong*. Guangzhou: Guangdong Renmin Chubanshe.
- 袁毓林。1997。“者”的語法功能及其歷史演變。中國社會科學 3。160–174。Yulin Yuan. 1997. “Zhe” de yufa gongneng ji qi lishi yanbian. *Zhongguo Shehui Kexue* 3. 160–174.
- 袁毓林。2003。從焦點理論看句尾“的”的句法語義功能。中國語文 1。3–16, 95。Yulin Yuan. 2003. Cong jiaodian lilun kan juwei “de” de jufa yuyi gongneng. *Zhongguo Yuwen* 1. 3–16, 95.

- 中國社會科學院語言研究所、中國社會科學院民族學與人類學研究所、香港城市大學語言資訊科學研究中心（編）。2012。中國語言地圖集·漢語方言卷。北京：商務印書館。  
Zhongguo Shehui Kexueyuan Yuyan Yanjiusuo, Zhongguo Shehui Kexueyuan Minzuxue yu Renleixue Yanjiusuo & Xianggang Chengshi Daxue Yuyan Zixun Kexue Yanjiu Zhongxin (eds). 2012. *Zhongguo Yuyan Dituji: Hanyu Fangyanjuan*. Beijing: Shangwu Yinshuguan.
- 朱德熙。1980。北京話、廣州話、文水話和福州話裡的“的”字。方言 3。161–165。Dexi Zhu. 1980. Beijinghua, Guangzhouhua, Wenshuihua he Fuzhouhua li de “de” zi. *Fangyan* 3. 161–165.
- 朱德熙。1983。自指和轉指——漢語名詞化標記“的、者、所、之”的語法功能和語義功能。方言 1。16–31。Dexi Zhu. 1983. Zizhi he zhuanzhi: Hanyu mingcihua biaoji “de, zhe, suo, zhi” de yufa gongneng he yuyi gongneng. *Fangyan* 1. 16–31.

# The Particles [ge] and [nĩ] in the Yongchun Dialect

Niting Yan and Xing Zhang

Sun Yat-sen University

## Abstract

The functions of  $de_2$  and  $de_3$  in Mandarin roughly correspond to the two elements [ge] and [nĩ] in the Yongchun dialect. Both [ge] and [nĩ] are multifunctional words that can act as structural particles, sentence final particles, suffixes, etc. Based on a detailed description and comparison of their functions, we reconstruct their grammaticalization paths to observe the evolutionary process of two types of judgment sentence patterns. The findings can provide valuable reference for studies that infer diachronic changes from synchronic corpus materials.

## Keywords

*de*, [ge], [nĩ], judgment sentence, Min dialects

通訊地址：廣州 海珠區 中山大學 中國語言文學系（顏鋌婷）

廣州 海珠區 中山大學 外國語學院（張興）

電郵地址：yannt3@mail.sysu.edu.cn（顏鋌婷）

zhangxing@mail.sysu.edu.cn（張興）

收到稿件日期：2024年9月2日

邀請修改日期：2025年5月20日

收到改稿日期：2025年6月3日

接受稿件日期：2025年6月19日

刊登稿件日期：2025年7月31日